关于天津市津南区2018年

财政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

--2018年12月20日在津南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津南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戴丛栋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津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津南区2018年财政调整预算情况，请予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天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规定对津南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三次会议批准通过的2018年津南区财政预算和区本级财政预算进行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的调整

 （一）收入预算调整

 2018年以来，受国家减税降费政策以及收入统计口径变化等因素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减收119600万元，需调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705600万元，调整为586000万元。

 （二）收入预算调整后财力情况

 区级收入586000万元，预计市财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收入（剔除上解支出）168651万元，调入清理暂存款和基金收入污水处理费资金34074万元，以前年度结转56162万元，预计财力844887万元。

 （三）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年初人代会批准的2018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950419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预算为766929万元；区对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52522万元。

 预计部分年初预算项目不能按期执行、市财政转移支付减少等调减支出；落实市区重大政策、新增项目支出；部分区对镇转移支付项目转为区本级列支，增加区级预算，减少对镇转移支付预算。增减相抵后，调减预算105995万元。调整后全区一般预算支出为844424万元。其中，区本级预算支出调整为650564万元，区对镇转移支付支出调整为20734万元。

 调整后的区级主要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34666万元。（主要为人员及公用支出）

 国防支出223万元。（主要为军事训练费、征兵费用等）

 公共安全支出47561万元。（主要为公安局、司法局、交通队、消防队等部门支出）

 教育支出58763万元。（主要为教育类人员、公用经费、新建学校、配备教学设施等方面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20973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科技类专项、创新平台、人才引进等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538万元。（主要为文化体育局、新闻中心等部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7463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补贴至人员的低保、抚恤、残疾人、社保基金、就业补助、退役安置等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1517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差额事业单位补充公积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专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37048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治理大气污染、环境监测、冬季清洁取暖等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112461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自来水入户工程、供热节能改造、市政养管、园林春植养管、环卫作业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121711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绿色生态屏障起步区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困难村帮扶、农业科技专项、农业综合开发、水利工程建设等农业、林业、水利领域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2256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公路养护等）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7811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用于示范园区、海河教育园区等兑现政策资金；开发区、农业园区体制分成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08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为旅游、楼宇经济、外贸等商业服务业领域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3410万元。（主要是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等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7454万元。（除人员及公用支出外，主要是津南区气象监测预警总站建设工程、不动产登记大厅租赁费及设备采购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7386万元。（用于各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189万元。（主要为粮食风险基金、粮库建设等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3026万元。（一般债券利息支出）

 （四）调整后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全区财力844887万元，支出844424万元，收支相抵后预计结余结转为463万元。预算周转金累计40000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累计1540535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的调整

 （一）收入预算调整

 受限价因素影响，出让地块较少，土地出让收入减少，需调减政府性基金收入347100万元，区级收入由年初670000万元，调整为322900万元。调入相关部门上缴国债利息款5503万元。年内，市财政局分配我区新增专项债券额度330000万元。调增当年专项债券收入330000万元。

 （二）收入预算调整后财力情况

 区级收入322900万元，调入资金5503万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收入330000万元，预计市财政转移支付收入1200万元，上年结转291858万元，上解支出2644万元，调出资金5468万元（污水处理费），预计财力943349万元。

 （三）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年初人代会批准的2018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917840万元。

由于基金性收入减少以及部门年初安排的项目未执行，调减支出641655万元；调减示范镇借款，转列支出163800万元；新增债券收入安排330000万元，增减相抵后调减147855万元，调整后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769985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767494万元；区对镇转移支付支出2491万元。

依据《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土地整理中心申请，将2017年40000万元用于北石林二期建设项目的专项债券进行项目调整，调整变更后用于白塘口拆迁补偿项目。

 调整后的区本级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748664万元。（用政府专项债券安排的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成本、示范镇建设等）

 其他支出1939万元。（用于残疾人康复、全民健身和农村危房改造等社会公益事业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16561万元。（用于政府专项债券利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330万元。（用于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费）

 （四）调整后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后全区财力943349万元，支出769985万元，收支相抵后预计结转173364万元。

 三、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政府债务余额564845万元。

2018年，市财政局分配我区新增专项债券额度330000万元，其中：双桥河示范小城镇农民安置用房二期工程30000万元;土地储备项目200000万元，用于葛沽示范镇二期出让区05地块35000万元，北闸口镇广慧道地块25000万元，辛庄三号地57000万元，双桥河出让地块一60000万元，双桥河出让地块二23000万元;白塘口拆迁补偿项目100000万元。

将2017年40000万元用于北石林二期建设项目的专项债券调整用于白塘口拆迁补偿项目。

截至2018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894800万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18年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认真学习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一届三次全会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区委十一届六次全会要求，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定不移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进绿色生态屏障建设，稳步实现新旧动能转换；推进财政各项改革，出台了《津南区关于改革和完善区对镇转移支付制度的实施意见》和《津南区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以及经济发达镇财政体制方案；进一步提升预算公开工作水平，要求各部门在保证预算公开的准确性、及时性基础上，增加必要的专有名词解释；继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全区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开展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培训，逐步完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加强债务管理，建立债务信息月报制度，财政库款余额分析调度协调机制，制定了津南区隐性债务化债方案，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围绕发展大局，特别是在民生、科技、教育、环保、支农惠农、公共安全等领域，持续提供财政资金保障，促进我区各项事业协调发展。经全区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我们克服种种困难，做到收支平衡，完成了2018年的各项工作。今后，我们将更加努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牢牢把握决胜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的总体目标任务，突出重点，攻坚克难，为决胜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建设美丽津南努力工作。

 以上报告，请审议。